

# 新北市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資訊組長增能暨教師教學科技增能培訓研習 實施計畫

107 年 2 月 14 日新北教研資字第 1070275710 號函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「107 年資訊教育推動細部計畫－國民中小學資訊知能培訓」。

二、目的：

(一)培訓新北市(以下簡稱本市)所屬學校資訊組長(含資訊教師)業務知能、各類資訊設備及平台使用維護、網路環境規劃應用、教育科技融入教學等基礎能力。

(二)宣達各項資訊建設規劃及方案。

(三)持續加強本市教師資訊素養及資訊應用能力。

(四)配合本市辦理之行動學習計畫，促使教學朝向適性化、多元化及雲端化發展。

(五)協助增進教師資訊融入教學應用能力，落實教學場域之具體應用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(以下簡稱本局)。

(二)承辦單位：本市板橋區大觀國民小學。

四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資訊組長增能:本市所屬各級公立學校資訊組長**薦派**參加，若無資訊組長編制之學校，以資訊教師代表 1 名為主要參加對象。請於研習前 1 日下午逕至本局校務行政系統-教師研習模組確認是否錄取。

(二)教師教學科技增能:本市所屬各級公立學校之現任教師均可**自由報名**參加。

五、研習日期、時間及課程：

(一)資訊組長增能(**薦派**參加)

研習日期	起訖時間	課程名稱	時數	講師	人數	備註
3/13 (二)	09:00 12:00	校園無障礙網站管理	3	維運廠商	80	1. 共辦理 4 場次，此為校園網站管理，本市公立高中職、國中小資訊組長務必擇一場次參加。 2. 不連續課程，中午不提供用餐。
	13:00 16:00	校園無障礙網站管理	3	維運廠商	80	
3/27 (二)	09:00 16:00	Linux 伺服器建置與管理(CentOS7)	6	林璟豐 (內聘)	80	連續課程，中午提供用餐。
4/10	09:00	資訊安全基礎概念	3	陳思維	80	共辦理 3 場次，本市公

(二)	12:00	暨線上系統填報研習		(內聘)		立國中小資訊組長務必擇一場次參加(若無資訊組長，請薦派資安聯絡人)。	
	13:00 16:00	資訊安全基礎概念 暨線上系統填報研習	3	陳思維 (內聘)	80		
4/24	09:00 12:00	資訊安全基礎概念 暨線上系統填報研習	3	陳思維 (內聘)	80		
	(二) 13:00 16:00	自由軟體課程推廣 (含ODF)	3	黃保太 (內聘)	80		
5/8	09:00 12:00	校園無障礙網站管理	3	維運廠商	80		1. 共辦理4場次，此為校園網站管理，本市公立高中職、國中小資訊組長務必擇一場次參加。 2. 不連續課程，中午不提供用餐。
	(二) 13:00 16:00	校園無障礙網站管理	3	維運廠商	80		

備註：

1. 上午場8時30分至9時開放簽到，中午12時至下午1時為休息時間，下午場12時40分至13時開放簽到(電腦教室中午12時40分開放)。
2. 如欲報名場次人數已額滿或逾報名時間，請當天至現場領取號碼牌等候候補名額。如有提供午餐之場次，將於簽到時發放餐牌，遲到30分鐘以上者，恕不提供用餐。

(二)教師教學科技增能(自由報名參加)

#### A. 教育雲服務應用、資訊技能及資訊融入教學應用

梯次	日期	課程	時數	人數	講師
A1	3/7(三) 13:30-16:30	豐富教學資源任你用-新北市親師生平台+PaGamO 遊戲學習	3	30	教育局 PaGamO 講師
A2	3/14(三) 13:30-16:30	豐富教學資源任你用-新北市親師生平台 vs 學習吧	3	30	教育局 信望愛基金會 講師
A3	5/23(三) 13:30-16:30	AR 教學應用實作 vs 教育雲應用	3	80	張原禎 (內聘)
A4	5/30(三) 13:30-16:30	VR 教學應用實作 vs 教育雲應用	3	80	張原禎 (內聘)

#### B. 資訊素養、自由軟體

梯次	日期	課程	時數	人數	講師
B1	6/6(三) 13:30-16:30	ODF 開放文件格式與資訊素養推廣	3	80	黃保太 (內聘)

六、研習地點：本市教研中心二樓電腦教室（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-1號，大觀國中內）。

七、出席方式：

- （一）一律線上報名(不接受紙本或口頭報名)，請於107年3月1日(星期四)起開始報名，請逕上「校務行政系統－教師進修研習模組」報名，額滿為止。
- （二）報名完成後，如無特殊原因，請務必準時參加研習。如無法出席，請務必取消報名，將名額提供給其他未報名教師使用。
- （三）完成報名之教師及工作人員，依本文文號以公假登記、課務自理方式出席。
- （四）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落實節能減碳，請自行攜帶環保杯具；並請儘量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。

八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由本局核給教師研習時數，未出席、未簽到(退)者，不核給研習時數。

九、獎勵：承辦學校請依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第6條第1項第5款第10目暨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第2項第2款規定，工作人員嘉獎1次以3人為限，由學校依規定本權責辦理敘獎。

十、聯絡人：鄭雋陵輔導員（電話：80723456 轉 560，信箱：[weiling@ntpc.edu.tw](mailto:weiling@ntpc.edu.tw)）。